

<<我国应对反补贴调查的案例研 >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我国应对反补贴调查的案例研究>>

13位ISBN编号：9787513601603

10位ISBN编号：7513601607

出版时间：2011-8

出版时间：中国经济

作者：梁耀文//黄永智

页数：22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我国应对反补贴调查的案例研 >>

内容概要

在当前的形势下，进行反补贴方面的研究和讨论具有非常重要的现实意义。

《我国应对反补贴调查的案例研究——以广东省为例》通过阐述反补贴问题的背景、我国遭遇反补贴调查的原因、我国广东省近年来应对国外反补贴案件的情况、我国(尤其是广东省)反补贴典型案例的分析、应对反补贴的策略等五个部分对反补贴进行研究分析，力求正确认识反补贴问题，寻求有利于我国的贸易策略，以更好地应对国外的反补贴调查，减轻对我国的产业损害，促进经济的健康、安全发展。

本书由梁耀文、黄勇智主编。

书籍目录

第一章 反补贴问题的知识背景

第一节 补贴与反补贴概述

- 一、补贴的概念和特征
- 二、补贴的分类
- 三、补贴的影响
- 四、反补贴概述

第二节 WTO《补贴与反补贴措施协议》的基本内容

- 一、反补贴的实体性规范
- 二、反补贴的程序性规范

第三节 中国的反补贴法律规则

- 一、中国的主要补贴类型
- 二、中国的反补贴立法

第四节 外国的反补贴法律规则

- 一、美国的反补贴法律制度
- 二、欧盟的反补贴法律制度
- 三、加拿大的反补贴立法
- 四、阿根廷的反补贴立法

第二章 我国遭遇反补贴调查的原因

第一节 自身因素

- 一、中国对外贸易的持续快速增长冲击了原有贸易格局
- 二、中国的补贴政策与WTO框架下所承担的义务相冲突
- 三、中国的人世承诺放弃了诸多发展中成员应享受的特殊和差别待遇

第二节 外界因素

- 一、市场经济地位与否已不能有效阻挡已涌起的反补贴调查势头
- 二、进口国相继修改国内反补贴法，加大了我国遭遇反补贴调查的风险
- 三、进口国政府滥用反补贴措施

第三章 以广东省为代表的中国近年来应对国外反补贴案件的情况

第一节 广东省近年来应对国外反补贴案件概况

第二节 广东省应对国外反补贴案件的做法

- 一、建立统一的工作机制，积极应对反补贴案件
- 二、加强区域内各城市的协调合作
- 三、建立专门的工作机构，统一组织应对反补贴案件
- 四、注重试点，开拓创新，加强经验推广和交流
- 五、提高政府认识，培养规则意识

第四章 反补贴典型案例评析

第一节 加拿大烧烤架案例法律评析

- 一、案件基本情况
- 二、加拿大反补贴调查过程概述

第二节 美国热敏纸案例法律评析

- 一、案件的基本情况
- 二、美国反补贴调查的主要项目
- 三、案件给我们的主要启示

第三节 加拿大紧固件案例法律评析

- 一、案件的基本情况
- 二、加拿大反补贴机构简介

<<我国应对反补贴调查的案例研 >

三、加拿大对案件进行的反补贴调查和损害认定

四、案件给我们的主要启示

第四节 美国铜版纸案例法律评析

一、案件的基本情况

二、铜版纸反补贴案中的各方态度

三、美国对中国铜版纸反补贴案件分析

四、中国应采取的对策

第五节 美国白羽肉鸡产品案例法律评析

一、案例基本情况

二、美国白羽肉鸡产品案件的构成要素分析

三、美国白羽肉鸡产品案件的主要特点

四、对我国反补贴政策措施实施的启示

第五章 应对国外反补贴的对策

第一节 政府层面

一、对外采取相关措施加以应对

二、加强对WTO争端解决机制的研究，完善法律体系

三、完善我国的补贴制度

四、及时调整国内金融支持策略

五、加大对贸易救济措施领域的人才培养力度

六、建立信息服务体系

第二节 行业协会层面

一、行业协会的重要作用

二、完善行业协会的职能

第三节 企业层面

一、必须学会在规则下竞争

二、快速决策，积极应诉

三、转变营销观念，改变产品形象，实施多元化国际营销战略

四、坚持中小企业走出去”战略

五、强化生产服务措施，提高竞争力

附录1 补贴与反补贴措施协议(SCM协定)

附录2 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节选)

附录3 中华人民共和国反补贴条例

附录4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反补贴行政案件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

附录5 反补贴产业损害调查规定

附录6 产业损害调查信息查阅与信息披露规定

附录7 反补贴问卷调查暂行规则

附录8 国家经贸委关于加强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工作的意见

章节摘录

版权页： 关于复审。

美国反补贴法规定的复审包括年度复审、新出口商复审、情势变更复审和日落复审等多种形式。

年度复审是指在反补贴措施实施一年及此后的每一年进行的复审，根据这一阶段进口产品实际价格重新确定征收反补贴税的税率。

新出口商复审是指对于反补贴措施实施后新出现的出口商，证明自己与受调查的生产商、出口商没有关系而提出的复审，以决定是否对其产品征收反补贴税。

情势变更复审是国际贸易局或国际贸易委员会得到新的消息，或受到有关利益方的申请，依据“情况变更”，进行的复审。

日落复审也称到期复审，是反补贴措施实施或中止补贴调查的最长期限5年届满时对补贴是否仍然存在损害或损害威胁进行的复审。

在5年期限届满前30天，国家贸易局和国际贸易委员会应当发出复审通知，要求各有关利益方提供信息。

如果提供的信息不多，国际贸易局应在发出复审通知之日起120天内，国际贸易委员会应在150天内作出复审决定；如果各方提供的信息充分，国际贸易局应在240天内作出复审决定，如果复审决定是肯定的，国际贸易委员会须在复审决定通知之日起360天内作出决定。

如果国际贸易局的复审决定是否定的，则终止原来的反补贴措施，或终止已经中止的反补贴调查。

编辑推荐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